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临海市永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强投资”）和实际控制人之一谢建平的通知，获悉永强投资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业务；谢建平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永强投资	是	7,739.55	2014年8月26日	2017年12月7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9.38%

注：上述质押事项详见2014年8月28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4-066）。依据本公司2015年5月14日和9月18日刊登的《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和《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5-104），原质押股份数量1,701万股已增加至7,739.55万股。

二、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永强投资	是	3,000	2017年12月12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3.63%	融资
谢建平	是	2,220	2017年12月12日	2018年12月12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29%	个人资金需求

三、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临海市永强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825,492,924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7.94%，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6,204万股；累计质押股份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43.86%，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6.64%；谢建平持有本公司股份128,374,485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90%；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6,220万股；累计质押股份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48.45%，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86%。

四、 备案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